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9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27,602,233.89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253,562,859.44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24 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2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6,8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2,216,000.0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48%。2024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

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52,216,000.00	166,788,000.00	86,648,4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7,602,233.89	555,449,411.27	287,019,921.1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53,562,859.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05,652,4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56,690,522.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05,652,4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0.8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829,873,058.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6,444,386,246.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2.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股东的回报需求及公司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